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19-056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无实质性影响。

一、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的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上述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二）变更日期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规定的起始日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

（三）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会[2019]6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财会[2019]6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以下主要变更：

1、将原“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2、将原“应付票据与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3、“递延收益”项目中摊销期限只剩一年或不足一年的，或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不得归类为流动负债，仍在该项目中填列，不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

4、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要求计提的

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5、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表示）”；

6、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9年中期财务报表，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无实质性影响。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8月22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公司会计政策

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23日